



五角丛书

世界神秘小说 蓝色怪屋

〔英〕杰·安森著
沙里 丹丁 心如译

上海文化出版社

极具魔力的神秘小说

“神秘小说”是一种专门以神秘事件为题材的小说。顾名思义，“神秘”是作品的主旨，因而它明显不同于其他写实的小说。它源于欧美，渐而风靡世界，几乎吸引了全球的读者。英美等国至今仍设有专业性的神秘小说作家协会或俱乐部，并有专门刊载神秘作品的杂志，如美国著名出版家、作家奎恩先生创办的《神秘》杂志，——几乎每一期都印行巨万，令其他出版商望尘莫及。在西方畅销书中，“神秘小说”占有独特的地位，它拥有相当广泛、固定的读者群。

“神秘小说”的最大特点是不仅情节扑朔迷离、悬念迭出，而且具有高强度的恐怖与惊险。它以构造一种险恶、阴森、不可捉摸的氛围为主要目的，给读者以“整体上的、孤苦无依的不安全感”，即给读者以生理上的强度刺激。因此，在“神秘小说”中，事件本身威胁着书中的所有人物角色，而由事件引申开来的神秘氛围，直达读者的心灵，使阅读者不可遏制地因“不安全感”而亢奋起来，想奋力挣扎出这种氛围——然而唯一的解脱方法是把书全部看完。

西方有关专家认为：“神秘感是人类的生理现象。越是神秘的事物，越激起人们了解内幕的强烈

愿望，这好比某个人突然失踪了，周围的任何人都摆脱不了一个欲望：即了解他到哪里去了，他为什么要去。——这种好奇心与生俱来，于是神秘小说获得了大量的读者”。

通常，“神秘小说”中有一种至高无上的神秘的力量在主宰人的命运。这种无可匹敌的力量，既是人们渴求的，又是人们畏惧的。它作为一种近乎宗教的正义的化身，所施布的恐怖手段直接针对“犯规”的男男女女——“犯规”，即犯有寻常人的罪孽：奸淫、乱伦、贪婪、嫉妒、仇恨等。由于文明社会往往无力制止这些罪孽，甚或纵容人欲横流，因而人们渴望那种力量来制裁人类中的腐败现象，同时——人人都是凡人，人人都有可能“犯规”，故而人人都又惧怕这种力量的惩罚降临到自己的头上。这就是“神秘小说”的魔力所在。

这本《蓝色怪屋》正是这样一种题材的作品：其神秘不仅在于一幢二层楼房漂洋过海搬迁到三千里之外的地方，还在于此屋迁到新地后接连发生的怪事——这些事情使男女主人公魂飞魄散，他们的感情纠葛在极不正常的氛围中发展，最终主要人物死于非命，——真相仍然是个谜。

作品中的故事出神入化，人鬼难辨，虚实半掺，亦真亦假；荒诞与现实纠葛在一起，确具欲一气读完，读完后余惊久久不能平息的魔力。

作为一种特殊的题材门类，“五角丛书”将它介绍给广大读者。介绍的目的在于让读者系统地了解西方畅销书的基本面貌，了解各类题材的特点、功

能。除了第9辑中的“灾难小说”、“神秘小说”外，将陆续推出的还有“影射小说”、“内幕小说”、“犯罪小说”等。每一类题材作品只介绍颇具代表性的一种，所选作品国内均无译本，力争可读性与文学性兼备，且在艺术上有较大的特色。

编 者

目 录

序 幕——666 号

1. 红光中的人像·····	3
2. 在人血里淬过火的古钱 ·····	13
3. 钱币商人的解释 ·····	22
4. 神秘的寇斯特先生 ·····	30
5. 恶梦、炸雷、电铃 ·····	39
6. 是谁恶作剧?·····	48
7. 困惑、烦恼·····	57
8. 心理学家的结论 ·····	67
9. 奇怪的铁柱子 ·····	75
10. 汽车在屋影中熄火 ·····	85
11. 凶杀现场再现 ·····	92
12. 麦克尼尔联邦监狱来信·····	101
13. 木刀与鸭子·····	108
14. 信是谁撕的? ·····	118
15. 无烟的火·····	129
16. 深夜惨叫声·····	134
17. 劳伦斯的预言·····	144
18. 妒火、拼搏、死亡·····	154
尾 声——未来的 666 号 ·····	168

序 幕——666号

一九七八年九月十日。西雅图，一幢黄白相间的房屋被移上平板车拖到布盖特海湾。这幢房屋曾是五年前一桩凶杀案的现场。

今天一大早，海边居民看到这幢两层楼的房屋用绞盘绞上驳船，拖出海外。

从一九七三年起，布雷梅顿路 666 号这幢维多利亚风格的住房一直闲空着，那年市议会议员詹姆士·波佛特在这屋里杀死了两个人，手段之凶残使该市这片平静的居民区的人咋舌。波佛特的律师不承认他的当事人的体力能犯下这样残暴的罪行。但法庭审讯时，波佛特在法庭上当众承认了自己杀害了两个人。

波佛特说他为自己办公室的女秘书芭特丽夏·斯文森小姐租了这套住房。为了和斯文森小姐结婚，他曾要求和他的妻子离婚，但是遭到拒绝。此后不久，波佛特便发现他的妻兄爱德迦·萨吞和斯文森小姐会面，他妒愤交加，把两个人都杀死了。

从一九七四年起，波佛特就在麦克·尼尔岛联邦监狱服刑。他的刑期从二十年到终身监禁。

斯巴茨地产公司的一位发言人说：“那屋子是十九世纪中叶建筑风格的出色范例。”当初就是他把这房子租给波佛特的。但是从这两起命案一出，房子就再也无法租出去了。未来的房客们总觉得这房子里“有鬼”。

斯巴茨地产公司说几年来也曾有几起人想购买这幢房

子，可是房主人不肯卖。房主人在纳税名单上署名为寇斯特先生。

房主的地址是：斯巴茨房地产公司转。但是那公司的人却谁也没见过他。他们说 he 办事都通过邮件和电话。

警察局说凶杀案发生后这房子遭到过一些不大的破坏。为了预防意外，彩色玻璃门廊和饰花外凸窗给人用木板钉了起来。邻居有几回发现屋里有红光闪动，通知了消防队。但是屋里却全然没有烟火痕迹。

寇斯特先生并没有告诉斯巴茨房地产公司迁房后的新地址。而受委托搬运房屋的公司何在，竟也无人知晓，因此无从打听消息。

1. 红光中的人像

一九七九年四月，房屋修缮店店主凯思·奥尔逊和他的妻子珍妮弗坐飞机到大巴哈马岛去晒了几天太阳，钓了几天深水鱼，休了十天假。不过，他虽在休假，却总是盼着早点回去工作。因为哈德逊河流域寒冷的冬季过后总有许多屋顶和檐溜管需要修理。加之现在房地产价格猛涨，大家都愿就现在的房屋加加工，因此五六月间凯思的业务往往忙不过来。现在他只希望他妻子也能恢复她过去的工作。

两年前珍妮弗在曼哈顿作室内装饰师。但自从和凯思结婚之后，便关闭了办事处，和凯思住在我新宁以北不远的纽卡塞。但是珍妮弗却总念着原来的室内装饰工作，她的手上没有翻看着糊壁纸和布料就感到若有所失，迷惘不安。她为整日无所事事感到沮丧，甚至极易烦躁、发怒。从一九七八年圣诞节开始，她就一直在寻求室内装饰工作，甚至在当地报纸上登过广告。这次凯思带她到大巴哈马岛沐浴了热带的阳光，才使她心情愉快了起来。

他们乘班机在下午四点在肯尼迪国际机场降落。凯思在大学时踢过足球，现在虽已三十三岁，仍然膀阔腰圆，健壮得象个足球后卫。因此，他没找搬运工，而是自己把行李提到自己的汽车上，然后取道白石桥往北向索米尔河的绿茵大道开去。

快到家时，珍妮弗转过脸来对凯思说：“明天晚上我们请大卫来家吃晚饭，你觉得怎么样？”

“这么快？”凯思皱皱眉说，“我们好象每两周就要让大

卫·卡迈克尔来大嚼一顿似的。”凯思这么说，是由于巴哈马群岛的天气太热，夫妻俩很少作爱，连吃饭也不能象在家里那样随意。他想回到家里，跟妻子单独一起过几个晚上。

“但是我们从三月以后就没见到过大卫了。”珍妮弗提醒他。

凯思笑了笑说：“是三月卅一号！好吧，你就请他吧，我同意。”

大卫·卡迈克尔是曼哈顿的古董商，和珍妮弗有着较长时期的亲密友谊，他身高六英尺，比凯思高两英寸。他那健壮的身子，漂亮的仪表，使凯思产生了竞争和嫉妒情绪。大卫四十二岁，但是年纪大，并不使他那漂亮的仪表逊色；他那头厚密的头发灰白了，却灰白得十分出众。他每天下午至少要在室内墙球俱乐部消磨一个小时，保持身材健美有力。他穿的是定做的色彩鲜明的运动衫和昂贵的鞋，打的是丝质领带，显得风流潇洒。作为一个经营十八世纪古董的商人，他在珍妮弗所习惯的那种富裕的纷纭复杂的世界里总是如鱼得水。

凯思第一次遇见大卫是在珍妮弗拉他一起上纽约索斯比参加一次拍卖的时候。那天，他们三个人在展览厅看到一个绿色的彩花玻璃灯罩。凯思见珍妮弗对这灯罩很感兴趣，就对她说如果她真的想在五月七日他俩结婚纪念日使用的话，他愿意出四百元的高价买下。

大卫和珍妮弗听了只是异样地对视了一下，都没作声。等到凯思查查货单，才发现那个绿灯罩原来是有L.C.提芬尼亲笔签名的艺术珍品——估价为一万五至一万八千元！凯思深感艺术和古玩的世界是一片灿烂却令人茫然的天地。大卫和他的妻子对它无所不知，而凯思自己却一无所知。

晚上六点不到，凯思和珍妮弗趋车到了夕照溪七一二号他们的家。珍妮弗径直去了厨房，她要把几个海蚌取出

除霜用作晚餐。凯思提了三只箱子磕磕绊绊上了楼，进了寝室。

他们这幢红砖房子，是前年四月他和珍妮弗在婚前不久买的。他俩的房屋陈设是个十分有趣的混合体——珍妮弗的典雅的橡木家具、现代风格的陈设和凯思的平淡的老式桌椅摆在一起。但是她对色彩和织物的技巧却把它们安排得恰到好处——她把这屋子弄得不太女性化，也不太奢侈，使凯思不至于感到格格不入。

凯思刚放下箱子，突然听见珍妮弗在楼下大叫起来：“凯思，下来！”声音中似乎带着着急和惊讶。

“来了，”凯思回答着，从寝室冲了出来，一步两级跳下楼梯，但是进了厨房却似乎没有发现什么不正常。他喘着气，“怎么回事？”

“你看。”珍妮弗指着洗碗盆后面的窗户。

他们这幢房子虽然只有一英亩左右的土地。但是住地却特别僻静，周围几乎全部是密密的树木。屋后是一道深沟，斜坡下有一条小河，夏天长满羊齿植物和野花。他们的厨房面对着西方的地平线，景色动人。他俩总喜欢在厨房桌上吃晚饭，以便一边吃饭，一边欣赏落日的美景。

可是现在凯思从窗户望去，简直不相信自己的眼睛了。沟的对岸，在夕照溪大拐弯的地方，居然屹立起一座一楼一底的房屋。

凯思感到茫然不解：“这不可能！”他叫道，“建座房子不可能这么快。十天前连地基还没有平呢！”

凯思斜睨着渐近黄昏的落日余光。落日正往新屋的前门门廊后落下，仿佛就落在沟的边缘后百码之遥。从那房屋的轮廓他立即判定是法国式双倾斜屋顶，左边有一道廊柱齐全的大门廊。他看不到窗帘和百叶窗，显然，新住户还没有搬进屋。

凯思看了看壁炉上边的钟。六点十分。再过十五分钟

太阳就要落山了：“珍妮弗，我去看看那新居，你觉得怎么样？简直难以想象，一座房子这么快就完了工。”

“不过你得先把行李收拾好，”她说，“如果再不收拾，你的运动衫就要长霉了。”

凯思点点头上了楼。他把衣箱放到贮藏室里头，很快穿上了蓝色牛仔褲和工作鞋，穿了滑雪时穿的厚茄克。

他回到楼下，见珍妮弗正在盥洗盆边，把冰冻的海蚌摆上架去，准备烤炙。她晒黑了，很健美，灿烂的阳光为她那一头栗色的头发增加了光彩，把它晒成了蜂蜜色。新屋后面太阳已经落下，西天的夕阳照透了她的秀发，把它变成了一种柔和可爱的金色。她并不是他所见过的女人中最美丽的，但肯定是有数的美女之一。

他吻吻他的妻子，对着她的面孔望了好一会儿。她的眼球瞳孔周围有几道黄色的圈，象是金环蚀。他对自己说：不应当对珍妮弗不放心；她和大卫只不过是业务上的老关系，彼此认识已经多年了……

“我马上就回来，”他告诉她，“我只想在天黑之前看看那座房子。”

珍妮弗报之以一个微笑：“看看主人是谁。也许修缮结束后他会让我给他搞室内装饰呢。”

凯思打开厨房门走了出去。珍妮弗直等他走到通向沟对岸的小路上很远才从厨房墙上取下电话，拨通了大卫的电话，但只是铃响，没有人接。她想：难道大卫还在东五十七号街的古董艺廊里，这么晚还没下班吗？她挂上电话，再拨。

这次电话通了，珍妮弗听出了是大卫的秘书罗丝伍德小姐那清脆的英国腔调：“我是大卫·M·卡迈克尔古玩店；下午好。”

“嗨，我是珍妮弗·奥尔逊。大卫还在店里吗？请问。”

“请等一等，奥尔逊太太。我看看他能不能见你。”

珍妮弗只好拿着电话筒干等着。她觉得罗丝伍德小姐和她已认识多年了，可刚才竟象对待陌生人一样对待她，这叫她不怎么痛快。她清楚这个生长在英国的小姐却老是一本正经地卫护着她的老板，忠实得不近人情——特别是现在，在他又成了独身之后。

“珍妮弗！”话筒里传来了大卫的声音，“你好？”

“好极了，大卫，你呢？为什么工作到这么晚？我的电话打得不是时候么？”

“恰好相反，”大卫笑了。然后放低了嗓门，“我这儿有一个贝佛利山来的制造商，他想给他的太太买个结婚十周年纪念的礼品。他太太相中了一对六万五千元圈手椅。他自己却中意一张法国路易十六的书桌。八万五千块。他说那更实用！”

“为你着想，但愿那位先生能说服太太，”珍妮弗说，“我说，凯思和我刚从大巴哈马岛回来。我希望在我晒黑的皮肤褪色之前让你看到我。你明天晚上有工夫来吃晚饭么？”

大卫看了看案头日历。虽然，星期三晚上他原计划跟大都会博物馆一位老馆长吃晚饭的。但是他仍非常乐意选择跟珍妮弗见面。因此，他说：“好的，你要我什么时候来？”

“唔……”珍妮弗踌躇了一下，“六点半分左右吧。”大卫忙说：“那就确定为六点半好了。”

凯思去那新屋，没有走大路，他从厨房出来，抄近路径直过沟往新屋走去。

凯思踏过凸出在溪水之上的石头，却站住了。小溪对面的天空似乎变得更为阴暗，泛出一种不祥的绿色。这种绿色凯思在雷雨之前常常见到。

凯思抬头一看，那屋子挡住了太阳，黑魆魆地耸立在他头上。凯思耸耸肩，开始往陡坡上爬，不久便到了沟的对面。那木质结构的房子立在一片用推土机堆出的窄窄的空地上，面对着他。屋子漆成黄色，带着白色装饰。法国式双

倾斜屋顶是用石板盖的。

那屋子和夕照溪胡同构成直角，因此大门正对着南方。凯思惊讶地望着门廊屋顶下那些安妮皇后风格的木质装饰。这类姜饼式的玩艺儿，现在的房子上再也没有了。

这幢房子没有汽车房，但是在门廊前有一道宽阔的用蓝色砾石铺成的路，跟大路相连接，凯思估计房主人打算在那儿停车。但是现在并没有车。窗户上也没有窗帘。带凹槽的斜面护壁板精工作成半圆形的木瓦模样。凯思几乎到处都能见到凹陷、擦伤和破损的迹象。他想，这房子看来需要重新油漆了。

凯思发现有个巨大的车辙印。有一辆重型汽车在夕照溪胡同漏下了一些粘土样的泥沙。他终于明白了：这屋子并不是新建的，而是搬运到这个屋基上来的！

他上前几步仔细看了看最下面一排护壁板，发现护壁板上有吊车吊起时留下的痕迹。凯思暗暗佩服承办这项工作的人一定是十分内行。他甚至懊悔去度了假。不然，他便可以亲眼看到这座两层楼的建筑是怎样搬到新地基上的。

但他又觉得奇怪，天下地方那么多，为什么这屋子偏偏要搬到这儿来呢？这个地方根本不可能有后院。而在正门之前土地又笔陡地下斜，直通到沟底的小溪。他真不明白屋主人为什么选上这样一块狭隘、局促的地皮？

凯思绕过了门廊，想从路上看看这屋子。他看到对着夕照溪胡同的墙壁上伸出了一道巨大的外凸式窗。那窗用石板作顶，用三扇分开的窗玻璃，每块玻璃约三英尺宽，六英尺高。看来这屋子选择的角度显然是要使窗户能迎着下午的阳光。凯思想，难道这屋的主人也喜欢看落日的景色？

凯思走上前面门廊。看到走道两面的玻璃窗，每一扇窗户都由若干六角形玻片构成，镶嵌在铅条上。六角形玻片全是透明玻璃，而每扇窗户的上下方都镶有一道耀眼的

红玻璃。

门上是一道扇形的半圆窗，也镶着铅条。窗户的正中是一个血红色的圆盘。铅条象道道霞光从圆盘辐射出来，构成一幅嵯峨落日的图象。红色圆盘的正中是房屋的编码：“666”几个大字。

凯思更仔细地看了看，那几个数目字原来是用包围血红色圆盘的铅条弯成的。这屋子搬到这儿来难道是因为这个——省得改换房号？

这时他忽然听到了吱地一声响，他面前的前门轻轻地往里面打开了。凯思觉得奇怪，因为他并没有感到一丝风，门即使没上锁，也不会自己打开的，看来屋里准会有人的吧。凯思想，反正早晚总得和这位新邻居见面的，现在见见也一样。

于是，他揪了揪门铃，门里没有声音，显然电器还没有安装。他推了推门，铰链固定的门悄然开了。

从门口便见一道陡斜的楼梯，楼梯有着老式的栏杆，通向二楼。他的正面是一道走廊，通到屋子后面。

“喂！”凯思叫了一声，但没有人回答。

他走进一间屋子，看上去是起居间，屋里空无一物，也没安装灯泡。起居间是靠从窗户透进来的光线。

起居间的内壁凹了进去，形成一间小屋，小屋的一堵墙上有壁炉，紧靠壁炉的墙上开了一道门。凯思推了推门，发现它通向屋后的厨房。厨房里有一个看上去颇为现代化的冰箱和一个不锈钢盥洗盆。

他从厨房退了回来，走到楼梯间，那门上没有球形把手，只有磨麻了有凹陷的铁门环。凯思抓住门环一拉，两扇门往两边护壁板里滑了进去，门里是一间奇怪的六角形的小屋。

凯思走了进去。正面便是他从外面见到的外凸式窗户的三道玻璃窗。凯思觉得设计这屋子的人一定是满脑子装

着六角形的！直径大约十二英尺的地面全是一排排六角形，纵横交错，由白色和奶油色的大理石组成。滑动门两边和铅格窗户下的护壁板上也同样是六角形。几扇窗户本身也都是六角形的。

外凸式窗户的每一格都镶着透明的六角形玻片，每块直径约七英寸，用铅条连结。大部分玻璃都有细小的花纹，好象形成某种全局性的纹样，那些细小的花纹几乎跟玻璃同样透明。现在太阳差不多落到了地平线上，直射进了外凸式窗户，照成了一片灿烂耀眼的光。

凯思上了楼。楼梯尽头是一间浴室，右边是一间相当大的梳妆室，往大门方向是主卧室。

凯思从浴室窗户望出去，一眼就看到了百码之外的他自己的屋子。新房子地势略高，因此可以清楚地看到他和妻子在二楼的寝室。

他正想下楼，忽然听见咣啷一声响，好象有人把一颗螺丝钉扔进了镀锌的桶。凯思转过身去。身后是浴室，浴室里是一个有四只兽爪的老式铸铁浴盆。

他走到浴盆边往里看去，见盆底带锈迹的珐琅上躺着一枚暗褐色的钱币，大小如五角的硬币。凯思弯下身去把它拾了起来。那钱币竟然还是热烘烘的，好象刚从亮着的灯泡边掉下来的，这叫他大感惊奇。这屋里根本没有灯泡，甚至连电器也还没有安装。这个钱是从哪儿掉下来的呢。

凯思抬头望望浴室顶上的天花板，但是天花板完好无缺。

他拿起钱走到浴室窗户前，就着落日的光研究起来。此刻他感到钱的热度似乎已降低了。钱的一边是大写字母SC，字母之间有一个图像，隐约象个伞架，钱的另一面是一个磨损的男性侧面像，人像的脖子又粗又长，围绕侧面像的是一圈字母，由于这枚钱币已磨损得太厉害，边缘有几处瘪了，显得坑洼不平，而且还有一种古老的青铜在地下埋藏

之后所形成的绿色。

凯思虽看不清钱上的字母，但他认定是个外国钱币，他觉得让它留在浴盆里也是不得当的，便把那钱塞进了外衣口袋里。

他在楼梯口望了望窗外，见太阳已迫近地平线，天很快就会黑下来，他怕珍妮弗担心，便打算回家了。

可是等凯思下了楼，顿时呆住了。他记得进来时是让门开着的，可现在却关上了。而且从他身后的大厅里传来了一声叹气声。

他转过身看到一片红宝石般的光芒从两道滑动门之间泛射出来。他好奇地又回到大厅，往六角小屋里细看。

在外凸式窗户之外，深红色的太阳正躺卧在地平线上。窗户上那透明的玻璃，被染得和太阳一个颜色，一片红光，犹如火焰。

他踏进屋里，不禁倒抽了一口冷气。那玻璃仿佛吸饱了太阳的光，又把它扩大放射了出来。地板上、墙壁上——实际上整间屋子，都沐浴在一片血一样的红光之中。凯思看看自己的手，手也红得象血，连他身上那件呈蓝色的厚茄克，此时也发出一片耀眼的紫光。

这时他一抬头，看到三扇窗户上出现了几乎和真人一样大小的三个人形。

左窗的人形穿着长袖短衫，打着裹腿，还穿一种奇怪的半鞋半袜的东西，有点象珍妮弗从英国带来的铜器拓片上的人物。这人英俊潇洒，满面笑容望着右边，左手向正中窗户上一个妇女人像伸了过去。

那妇女穿着中世纪服装。她正牵起裙子的下摆，迈着舞步往那欢笑的男子走去。仿佛是他邀请她去，而她则带着羞涩的微笑，接受他的邀请。

他再转眼向第三扇窗户望去，只见一个男性正面朝着他。人像的嘴由于悲伤而歪扭，风格化的大滴泪珠从眼里

流了出来。他显然是情场失意——那欢笑的男子正从他身边偷走他的女人。但是他却无能为力，只能站着流泪，好不窝囊！

凯思细看那张面孔竟然有些熟悉。此时外面的太阳正往地平线落下。凯思面前的蚀刻人像显得十分清晰。凯思突然认出了那张熟悉的面孔竟然是凯思他自己。

凯思感到恐惧、惶惑，从蚀刻玻璃前倒退了几步。外面的太阳已沉下了地平线，夜幕正在降临。然而铅格玻璃窗仍然映着血红的光，而且象似有生命一样在轻微地搏动。

凯思差不多是惊惶失措地转过身来，低头出门下了楼梯。

他来到楼梯底，从前窗望了出去，这一望几乎吓得摔倒在地，只见一个透明的没有头的幽灵已经走到门廊口，堵住他的去路。

他吓得退后了几步，可幽灵也立即消失了。再往前走，那无头的幽灵又立即出现了。退后一步，幽灵又消失了。他定神看了看，原来那是自己在门口窗户里的影子。凯思看看右边，落日最后的余光穿过窗户照在楼梯底部——照亮了他的肩膀和上半身，却没有照着他的头。

原来不过是光线玩的把戏。他才放下心来，打开前门，跨进门廊。关上大门，放心走出门廊，向通往沟对面的小路走去。

暮色迅速降临，珍妮弗已经开了厨房门上的路灯。凯思的手指捏紧了茄克口袋里的铜币。他打算在他碰到房主人时——无论他是谁——把钱币还给他，还要提醒他别忘了关大门！同时，他决心不对珍妮弗提起在蚀刻玻璃窗上看到自己面孔的事。他打算白天再找机会看看那外凸窗户之后再告诉她……